兴仁市财政局文件

仁财农专〔2024〕59号

关于下达2024年地方公益林配套补助资金等州级专项资金的通知

兴仁市林业局：

根据《黔西南州财政局 黔西南州林业局关于下达2024年地方公益林配套补助资金等州级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州财农〔2024〕34号）文件，现下达地方公益林配套补助资金93.97万元，项目名称：州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。功能分类列入“2130209-森林生态效益补偿。下达退耕还林工程州级配套工作经费0.5万元。项目名称：退耕还林配套[定]。功能分类列入“2130238-退耕还林还草”，经济分类科目列入“50399-其他资本性支出”，三保标识：非三保支出，资金使用请严格按照州财农〔2024〕34号文件要求执行，严禁截留、挪用。

兴仁市财政局

2024年11月12日